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達證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059））於 2025 年 11 月 19 日刊發的一則停牌公告中提述，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其 H 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08）及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995））作為一方，與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198））及信達證券作為另一方，已就中金公司擬透過吸收合併及換股方式進行的擬議合併（「擬議合併」）簽訂一份合作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信達證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網址：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new/2025-11-20/601059_20251120_6OZ4.pdf）。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擬議合併的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及／或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尋遠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展 江先生 (主席)
 張尋遠先生 (行政總裁)
 顏其忠女士 (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明高先生
 胡列類女士
 趙光明先生

網址：<http://www.cinda.com.hk>